

换个角度，历史上的红颜其实也很后现代



能让我们用后现代的眼光来
解读的古代美女其实还有很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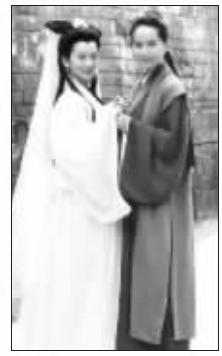
你能想像吗？名妓李师师其实是古代娱乐圈「一姐」，海归孟母是最早的房地产营销代言人，蔡文姬是历史上的「海归」。

李白是大唐第一古惑仔、孔子是丧家之犬、诸葛亮是中国最虚伪的男性。其实，一位叫侯虹斌的女作家早前就写下一本书《红颜》，用戏谑调侃的笔调道尽77位真真假假的中国古代女子。近日，该书经重新包装后再版面市并引起媒体的极大关注。在她的笔下，这些古代女子都有着时髦的头衔，比如冷傲的李师师是类似于如今王菲的娱乐圈“一姐”，孟母成了最早的房地产营销代言人，白娘子嫁给许仙是天仙配傻蛋，美女嫁给负心汉……侯虹斌昨天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：“我才是颠覆第一人呢！”而古代文学和戏曲学专业出身的她也希望，大家别把这书当作正正经经的历史著作来看，“只是我这个当代时尚世界里的小女子轻松地、反讽地‘检点’历史女人。先花一点笔墨写写故事原委，然后，该调侃的调侃、该颠覆的颠覆、该后现代的后现代。”

白娘子： 天仙配傻蛋，美女嫁给负心汉

白娘子和许仙的爱情故事千古流传，然而在侯虹斌看来，这却是一段“天仙配傻蛋，美女嫁给负心汉”的荒唐婚姻——白蛇美艳惊人，聪明能干，痴心不改；许仙又笨又蠢容易上当又不负责任，一无所成。许仙把老婆卖了，老婆还为他生、为他死、为他而战斗。侯虹斌认为，白娘子修行了千年，变成一个美女，借给许仙一把伞，然后爱上了这个小伙子，兴抖抖地追求人家，把许仙从一个药店小伙计培训成为大药店老板，她里里外外一把抓，许仙就目

瞪口呆地看着这个天仙一样的老婆为他打点一切。后来，他把白娘子变成原形，又傻乎乎地引法海来捉她。而白娘子几次冒死救许仙，终被压在雷峰塔下。让白娘子心碎的人不是法海，而是许仙。就算平时，白娘子和许仙二人能有什么共同语言？能有什么幸福生活？白娘子遇人不淑，而许仙，基本上集中了中国小文人的一切缺点：愚蠢、懦弱、现实、不忠、被动、无所事事，是一个成功的可耻人物。侯虹斌觉得，与许仙一样的还有牛郎和董永，看不出他们的优点，基本上所



白娘子和许仙

有的主张和决定都是他们的女朋友来实施。连爱，也是被动得很。因此，遇见这样的男人，快跑，跑得越远越好。

李师师： 宁当交际花不当妃子的“一姐”

北宋末年色艺双绝的名妓李师师，在侯虹斌的笔下是汴京城最大最火的矾楼KTV的首席红伶、歌唱家。天生一副好嗓子，加上为人傲慢清高，从不给媒体好脸色看，物以稀为贵，师师的身份就是这样给抬上去的，绝对是娱乐圈“一姐”，身边还配备经纪人。而李师师的感情生活也多姿多彩，除了宋徽宗，还和著名作家晏几道、秦少游、周邦彦，甚至画家张择端都“有一腿”。擅长工笔花鸟画的宋徽宗，在侯虹斌看来其实最擅长珠宝设计，可惜他根本不懂宣传，品牌淹没了。李师师第一次见打扮成商人的宋徽宗，就让宋徽宗久等到后半夜。李师师随随便便弹了首《平沙落雁》就走掉了。宋徽宗一见她傲慢的态度，马上就

被镇住了：这就是我梦寐以求的超模啊。李师师的经纪人知道这个像文化人一样的人就是皇上后，才大吃一惊。李师师兀自神闲气定地说：只羡才华不羡官，咱师师不是那种没见识的人。半个月后，宋徽宗再次光临，送给师师一个礼盒，里面是皇上亲手设计的珠宝。经纪人马



迷住宋徽宗的李师师

上给珠宝买了保险。保险公司考虑到是皇帝设计的孤品，兹事重大，提的要求是：在室外的时候，不得外露，以防被抢。于是，李师师每回出门，都戴着帷帽，还用薄纱遮住面部。而满街的女人倒是纷纷模仿起超级明星李师师的帷帽，认为是来自异邦最摩登的打扮。

不过，李师师最中意的是周邦彦。侯虹斌说，作为大晟府乐正，周邦彦的才华相当于窦唯加林夕加张亚东之和。侯虹斌觉得，李师师宁当交际花，不当妃子是有道理的——进了宫，一辈子就要跟那些三姑六婆勾心斗角，分分秒秒都有可能死无葬身之地；而操老行当，天天可跟风流才子彼此倾慕之人酬唱应和，尊为女神。哪种命运更好？李师师自然有分寸。

杨贵妃： 最像李安《卧虎藏龙》里的玉娇龙

在侯虹斌看来，李安的《卧虎藏龙》中由章子怡扮演的玉娇龙是新新人类的绝佳写照：聪明、可爱、任性、无情。她不需要什么坏心眼，但因为自私无情，对别人的伤害往往可比滔天洪水。你还不知该拿她怎么办，因为她单纯啊，因为她无辜啊，真是“红颜祸水”。而杨贵妃就是最有祸水气质的“玉娇龙”。

唐玄宗李隆基在前期是一个很有作为的皇帝，但遇见了倾国倾城的杨玉

环，锣鼓“锵锵”一声响，玄宗的魂就被这个胖女人给勾去了。当时，杨玉环是他的儿媳、寿王妃，他硬是要儿子和杨玉环离婚，让杨出家，再名正言顺地迎娶回来。从此，“后宫佳丽三千人，三千宠爱在一身。”侯虹斌幽默地写道，李隆基和杨玉环一个是音乐家，一个是舞蹈家，两人之间发展了一段志同道合的感情。

同时，因为杨贵妃爱吃荔枝，也大力发展了这种农作物的栽培技术和运输技术——可问题

是，唐玄宗是皇帝，他的工作不是娱乐公司的CEO或技术顾问，而是管理国家，他带动了满朝文武都沉溺于声色，终于引起了安史之乱。

平心而论，杨贵妃天真而放纵，没有太大的政治野心，但她的确是伤害了政治的力量平衡、伤害了天下人。“马嵬坡兵变”她不是没有责任的。这种人，天生是爱情动物，放在普通人家养不起；放在帝王家，更需要整个天下来奉养她一人。做人，仅仅没有坏心眼是远远不够的。

孟母： 最早的房产代言人



“孟母三迁”的故事被当代人给庸俗化了，在国内的不少城市，为了在“重点学校”上学的孩子，有些家长也频繁地跟着迁移。

漫画/赵斌

孟珂的母亲是中国最著名的母亲之一，“孟母三迁”，也一直是教育界的成功典范。充满母性的孟母，被侯虹斌“调侃”成最早的房地产营销代言人，常有自恃靠近名校的楼盘借用孟母来说事。

孟珂小时候父亲就死了，母亲仉氏守节。居住的地方离墓地很近，孟子学了些丧葬、痛哭这样的事。母亲想：“这个地方不适合孩子居住。”就离开了，将家搬到街上。离杀猪宰羊的地方很近，孟子学了些做买卖和屠杀的东西。母亲又想：“这个地方还是不适合孩子居住。”又将

家搬到学宫旁边。夏历每月初一这一天，官员进入文庙，行礼跪拜，揖让进退，孟子见了，一一记住。孟子想：“这才是孩子居住的地方。”才定居下来了。其后，孟母用剪断织布的老办法来“断机教子”，又劝阻了孟珂休妻，把儿子弄得服帖帖，终成大器。

有意思的是，侯虹斌给孟母整了个“最早的房地产营销代言人”的称号，而一些读者觉得这个称号还不是最贴切，他们觉得，孟母把家搬到学区房旁就不搬了，她对学区房是多么敏感啊，所以她应该是“最早的学区房营销代言人”。

蔡文姬： “海归”出名要趁早



连环画中的蔡文姬

汉末著名的文学家、音乐家、史学家蔡文姬，从小就是个神童。侯虹斌说，其实作为一个神童，她爹她妈也早该把她拎着四处开讲座，讲演如何调教女儿，开一个“成功学”的专修班了。10岁时，文姬就显示出了音乐方面的天赋。父亲蔡邕在室外弹琴，室内文姬听到父亲的弦断之音，马上说，是第二根弦断了。蔡邕非常吃惊，又故意弄断了第四根弦，文姬马上分辨了出来。蔡邕开始教女儿学琴，两年之后，文姬琴艺便成。12岁时，文姬的书法已得蔡邕真传，既稳重端庄，又飘逸顿挫，传说，蔡邕的字是神人传授的，传给文姬，再由文姬传给钟繇，钟繇传给卫夫人，卫夫人传给王羲之……14岁时，文姬的文学才华已光耀一方，诗书礼乐无不通晓，既不用出书，又不用炒作，蔡文姬就靠着口碑声名远扬。

不过，文姬这个天才命运坎坷。16岁时嫁给卫仲道，夫死，在战乱中被俘虏到南匈奴；23岁时嫁给左贤王，刚刚过上安定的日子，有了心爱的孩子，得了势的曹操不晚不早，想起了她。作为一个文学家，曹操尊崇才女，下足本钱将文姬从匈奴赎回，并希望借此笼络人心，打造一个文化大国的形象。唉，做一个“海归”到底是难的！回，还是不回？蔡文姬就是在理智与情感的挣扎中，一唱三叹写下了《悲愤诗》和《胡笳十八拍》。它们分别成为中国最杰出的诗歌之一，最杰出的流行歌之一。

蔡文姬风风光光坐着专车回到故乡陈留郡。作为海外引进的有杰出贡献的特聘学者，政府不仅给解决住房问题、户口问题，还解决配偶问题——当真给她找了一个丈夫。文姬在曹操的安排下，嫁给田校尉董祀，这年她三十五岁。因此，侯虹斌总结说：“瞧，出名要趁早，回国也要趁早，晚了，就连位置都没有了，曹操哪里还有那么多的青年才俊给你当丈夫？”

快报记者 史丽君